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商借教師 古玉娟

電話：3322101轉7594

電子信箱：0931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中壢商業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7月7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高字第115006344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150063440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（以下簡稱臺師大）辦理「115年高級中等學校學習扶助教學（含數位融入）教師增能初階研習」活動簡章1份，敬請轉知學習扶助教學人員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臺師大115年7月6日師大教創中字第1151018530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研習活動辦理資訊如下：

（一）北區：115年8月17日（星期一）上午9時30分至下午3時30分，地點：國立政治大學公共行政及企業管理教育中心6樓A646階梯型會議廳，9樓A901、A902、A903會議教室（臺北市大安區永康里金華街187號）。

（二）中區場：115年8月21日（星期五）上午9時30分至下午3時30分，地點：臺中市立惠文高級中學行政大樓3樓第三會議室，惠智樓1樓108、109、110教室（臺中市西屯區何仁里寧夏路240號）。



(三)辦理目的：透過學習扶助師資研習課程的規劃與推廣，精進各縣市辦理補救教學師資研習品質，以強化教學人員之補救教學專業知能，進而提升「高級中等學校學習扶助師資」之教學效能與實施成效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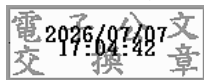
三、參加對象與報名方式：

(一)參加對象：高級中等學校學習扶助教學人員（含退休教師、實習教師、代理代課教師、師資生、教育實習學生）請踴躍報名參加。另為合理分配資源，已參加過本研習之教師，請勿重複報名。

(二)報名方式：參加教師請於115年8月10日（星期一）前，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報名，課程代碼為北區5676889、中區5676894，報名路徑為：首頁→全部研習列表→關鍵字查詢→課程代碼（下拉式選單），全程參與本研習人員，核給研習時數4.5小時，本次研習依報名順序錄取，額滿為止；報名通過者即為錄取，不再另行通知。

正本：桃園育達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育達高級中等學校、治平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治平高級中等學校、光啟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光啟高級中等學校、啟英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啟英高級中等學校、清華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清華高級中等學校、新興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新興高級中等學校、大興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大興高級中等學校、臺灣大華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私立大華高級中等學校、方曙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方曙商工高級中等學校、永平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私立永平工商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楊梅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中壢商業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中壢家事商業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南崁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永豐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觀音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新屋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羅浮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